

证券代码：837936

证券简称：新乡滤器

主办券商：方正承销保荐

新乡市利菲尔特滤器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2 月 7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新乡市利菲尔特滤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会议室。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安琪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1,524,696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87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原审计机构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聘期已经届满，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以其专业的服务，完成了公司 2021 年和 2022 年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，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客观、公正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，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。

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为了更好地推进审计工作的开展，经董事会综合评估各方因素，公司拟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变更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524,69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新乡市利菲尔特滤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新乡市利菲尔特滤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2 月 7 日